

证券代码：870298

证券简称：中网华信

主办券商：国新证券

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☐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的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☐电子通讯投票
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 10 时 00 分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298	中网华信	2025 年 8 月 22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提名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	√
2	关于提名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	√

(一) 审议《关于提名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提议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不变，继续由

李晓林先生、田昕先生、高小娥女士、杨旭东先生、张芳女士、王文丽女士、王大庆先生，共计7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以上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，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2025-020）。

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第三届董事会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前，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监事会提议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不变，继续由张艳茹女士、赵睿先生、郭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为2025-020）。

上述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。在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2 日上午 10 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张芳 0356-833023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5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